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度付息公告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20-006
转债代码:110034 转债简称:九州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0年1月14日
可转债付息日:2020年1月15日
可转债兑付日:2020年1月15日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月15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将于2020年1月15日支付自2019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14日期间应计的利息。

其中:1.指当年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自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额;

(2)付息方式
① 本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16年1月15日。
② 除息日:每年的除息日为付息债权登记日的后一交易日,除息日当天或以后买入可转债的持有人,不享有此次支付的利息。
③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除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除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

11.转股起止日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6年7月21日至2022年1月14日)止。

12.信用评级: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AA+,2019年6月24日,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跟踪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可转换公司债券评级结果为AA+。
13.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付息为公司可转债第四年付息,计息期间为:2019年1月15日至2020年1月14日。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0.8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8元人民币(含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收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兑息金额为0.8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64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本公司按税前兑息金额派发利息,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兑息0.8元人民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0.8元人民币(含税)。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度付息公告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03
转债代码:155175 转债简称:19东方01
转债代码:155495 转债简称:19东方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关联方提供互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本次为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亿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截止2020年1月8日,公司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为人民币24.78亿元(含本次担保)。

限公司签署《反担保协议》,由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向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反担保。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互保协议约定范围内确定担保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在担保期限内的单笔担保不再单独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授权有效期自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截止2020年1月8日,公司为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24.78亿元(含本次担保),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余额32.02亿元,互保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名称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张宏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丽都花园路5号院1号楼26层2606,主要业务包括项目投资,投资管理,销售橡胶制品及金属材料,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货物进出口等。



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保证人):广东粤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直属支行乙(债务人):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被担保主债权的最高限额
(1) 担保主债权的最高限额为人民币亿元整。
2. 保证担保的范围
乙为担保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甲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评估费、鉴定费、拍卖费、差旅费、电讯费、律师费等)以及其他应由乙或乙方主合同债务人承担的费用。
3. 保证方式
乙方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反担保安排
公司与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由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向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提供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提供反担保。反担保的期限为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五、反担保为基本情况
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谢惠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8号院1号楼3178房间,该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业务包括大宗商品贸易业务、风力发电等。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30.86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53亿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85.98亿元。
截止2019年9月30日,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89.1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6.20亿元,2019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总收入61.10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49亿元。
东方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净资产价值能够覆盖相关反担保金额,具备反担保能力。
六、公司审计师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0年1月8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含子公司为提供担保)余额97.1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7.18%。公司为控股股东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24.78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2.04%。东方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32.02亿元,公司为除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18.51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8.99%,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由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就上述事项,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购买单笔成交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的理财产品及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3. 产品类型:非保本开放式
4. 产品预期收益率:3.600%

5. 理财期限:31天
6. 起息日:2020年1月7日
7. 到期日:2020年2月1日
8. 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 风险等级:较低风险
1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2)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
1. 产品名称:聚源股票-挂钩中证500指数结构性存款
2.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 产品预期收益率:1.50%、3.00%或4.00%(挂钩中证500)
4. 理财期限:91天
5. 起息日:2020年1月7日
6. 到期日:2020年4月7日
8. 购买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9. 风险等级:一致(属于低风险等级)
10.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民生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
1. 投资风险
尽管商业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

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同时也存在相关工作人员操作失误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进行资金管理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 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 董事(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将及时分析和跟踪,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享有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3) 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 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购买相同的低风险金融产品。
(6) 公司将根据实际购买的情况,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买卖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及主营业务发展,通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理财天数, 预期年化收益率, 受托人名称, 公告编号. It lists 5 different financial products with their respective details.

五、备查文件
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和认购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0654 证券简称:*ST中安 公告编号:2020-009
转债代码:136821 转债简称:安债暂停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于2020年1月6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于2020年1月6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生产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6日、1月7日、1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5%,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存在退市/暂停上市风险
公司2017年、2018年连续两年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若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可能会被暂停上市。此外截至2019年第三季度末,公司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若公司2019年持续出现大额亏损,则公司还将面临净资产为负的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如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

值或者被追溯重述后为负值,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三)公司面临较大的诉讼赔偿风险
截至2019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发来的民事判决书《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合计663份,上海金融法院已受理的原告诉讼请求总额除前述责任纠纷案外诉讼请求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25,745,844.23元(公告编号:2019-104)。因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暂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后利润的具体影响数额。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对公司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四)公司16债违约风险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6年发行的11亿公司债券已到期但尚未完成兑付。公司与债券持有人签署的债务和解协议共计556,506,000元(公告编号:2020-002)。公司目前仍在与债券持有人、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就债券到期还本付息保持积极沟通协商,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未按期还本付息情形,使得公司可能面临支付相关罚息,面临诉讼等风险,此外为债券提供担保的资产,亦可能存在因理财产品主张担保物权而对公司产生负面影响的状况。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涂国生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3,877,2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61%,累计质押股份479,098,000股。因自身诉讼事

项,其所持公司股份已被法院冻结,累计被冻结股份527,977,838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8.98%,占公司总股本的41.15%。前述质押、冻结事项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暂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并不具备上市条件。但鉴于中恒亿志持有其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仍存在因其诉讼或涉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前述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停牌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20-01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自2020年1月9日起开始停牌,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后复牌。
重要提示: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多喜爱”)已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761)将自2020年1月9日开始停牌,此后多喜爱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割阶段,直至现金选择权申报期结束并履行相关

信息选择权价格作相应调整。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现金请求权派发及实施的详情,请阅读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连续停牌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761)将自2020年1月9日开始停牌,此后多喜爱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割阶段,直至现金选

则现金选择权价格作相应调整。若投资者行使现金选择权,将可能导致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现金请求权派发及实施的详情,请阅读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刊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换股吸收合并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金选择权派发及实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8)全文及相关文件,并及时关注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连续停牌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761)将自2020年1月9日开始停牌,此后多喜爱股票将进入现金选择权派发、行权申报、行权清算交割阶段,直至现金选

项,其所持公司股份已被法院冻结,累计被冻结股份527,977,838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98.98%,占公司总股本的41.15%。前述质押、冻结事项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暂未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未导致公司股权分并不具备上市条件。但鉴于中恒亿志持有其公司股份质押比例较高且已触碰预警平仓线,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仍存在因其诉讼或涉诉前保全被冻结或被处置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声明,除前述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次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关注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同一控制的主体间股票转让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0-00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2018-228),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控股股东福建阳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集团”)或其全资子公司东方隆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隆”)或一致行动人福建康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田实业”)拟于2018年10月29日起12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合计增持比例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以增持实施期间的公司总股本计算),详见公告2018-228。
截止2019年10月28日,增持期限届满,增持期间阳光集团及其关联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2,956,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其中阳光集团通过其实质控制下的光大信托,致恒铂金1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致恒铂金14号”)增持公司股份21,039,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详见公告2019-274。
现因致恒铂金14号计划于2020年2月8日到期,公司控股股东阳光集团为主体通过大宗交易承接致恒铂金14号所持有的全部股票份额。
阳光集团于2020年1月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买入致恒铂金14号持有的股票,交易股份21,039,458股,价格8.23元/股,总金额

173,154,739.34元。
大宗交易前后股东持股变化:

Table showing shareholding changes before and after the transaction. Columns include Shareholder, Shares Held Before, Proportion Before, Shares Held After, and Proportion After. It lists Sunlight Group, Sunlight Assets Management, and Kangtian Industry.

注: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期权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获得行权资格,截至本公告日,因部分激励对象进行行权,公司总股本为4,082,796,365股。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全资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实质持有股份1,800,784,6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11%,本次转让交易不构成实质性减持。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一月九日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20 证券简称:祁连山 公告编号:2020-00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自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授权额度范围内投资期间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祁连山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2020年1月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祁连山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近日,公司对上述部分理财产品进行了赎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It lists 6 different financial products and their performance.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27,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零年一月八日